

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免 用 印 信

110 年 1 月 12 日(110)省土技字第 0197 號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主 旨：本會謹訂於 110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1 時正，假國立台北科技大學中正館中正廳（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1 號），召開第十二屆第二、三次會員大會，敬請撥冗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第十二屆第四次理事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會員憑會員證出席，如不能親自出席者，請自行委託技師會員代理（每位出席會員僅得代理一人），並請填妥出席委託書。
- 三、交通補助費以會員戶籍地為認定標準。中、南、東部會員參加本次大會，依下列原則辦理—
請憑本（110）年度小會員證及身分證由大會財務組依程序辦理核付：
 1. 補助 3,000 元：金馬地區
 2. 補助 2,000 元：台南（含）以南、台東、澎湖
 3. 補助 1,500 元：雲林、嘉義、花蓮、南投
 4. 補助 1,000 元：彰化、台中、苗栗
 5. 補助 600 元：新竹、宜蘭
 6. 補助 150 元：基隆、桃園
- 四、本次大會設有 12 個報到窗口（含委託序號蓋章窗口×1、會計窗口×1、報到窗口×10），敬請貴先進依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報到。
- 五、會員必須繳清本年度（含以前年度）會費始得參加大會，為確保貴先進權益，敬請儘速繳交常年會費新台幣貳仟元整。未繳清者，大會當天必須先行至會計窗口排隊繳清費用，方得至各規定窗口辦理報到。
- 六、依人團法規定會員大會委託出席者不得超過實際出席會員總數之 1/3，接受他人委託出席之先進，請先至委託序號蓋章窗口加蓋序號後，再按本人會員證號尾數赴指定窗口辦理報到。
- 七、隨函檢附大會程序及出席委託書。
- 八、配合政府防疫政策，大會當日出席技師，敬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
理事長 施義芳

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第十二屆第二、三次會員大會

出席委託書

會員	會員證 號		受委託會員	會員證 號		委託事項
會員姓名		會員姓名		本人委託 出席大會 技師		

委託會員簽名：

蓋章：

◎本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簽名蓋章，始為有效，請注意未蓋章者視為無效。

◎本會為縮減大型會議報到時間，已採用電腦登錄作業，請貴會員務必攜帶當年度小會員證與會，以資配合。

12-2 大會程序

12:30～	會員報到	
13:00～13:05	主席致詞	
13:05～13:10	理事會工作報告	
13:15～13:20	監事會工作報告	
13:20～13:25	討論大會提案	
13:25～13:30	臨時動議	
13:30	散會	

12-3 大會程序

12:30~	會員報到	13:45~15:45 工程倫理研討會 (臺北科技大學綜合科館第一演講廳) 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周子劍 副理事長
13：30~13：35	大會儀式	
13：35~13：45	主席致詞	
13：45~14：00	主管機關代表致詞	
14：00~14：40	貴賓介紹及貴賓致詞	
14：40~15：25	頒獎 土木之寶榮譽狀 薪傳獎助學金 2020 土木技師盃攝影比賽	
15：25~15：35	理事會工作報告	
15：35~15：45	監事會工作報告	
15：45~16：15	討論大會提案	
16：15~16：30	臨時動議	
16：30	散會	